

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长审管批〔2025〕540号

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新型聚氨酯节能环保板材项目 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

山西建城伟业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新型聚氨酯节能环保板材项目节能报告的请示》（山西建城伟〔2025〕第25号文件）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2025年第31号，以下简称《评价办法》）和《关于印发山西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能源规〔2025〕6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要求，我局委托山西宏威项目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对《新型聚氨酯节能环保板材项目节能报告》进行了评估，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及山西宏威项目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评估报告，经审查，意见如下：

一、该报告基本符合《评价办法》、《实施办法》和《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节能审查系列工作指南》（2018 年本）的要求，原则同意该 项 目 节 能 报 告（项 目 代 码 2507-140403-89-01-307767）。

二、建设地点：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黄碾镇魏村村南。

三、项目性质及投产时间：新建；拟投产时间为 2027 年 12 月。

四、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一）建设规模：年产新型聚氨酯节能环保板材 210 万 平方米。

（二）建设内容：该项目建设占地 120 亩，新建生产厂 房 33000 平方米、仓储用房 13000 平方米、生产辅助用房 500 平方米、研发中心和经营管理用房 2000 平方米，职工餐厅 和宿舍 2500 平方米、合计总建筑面积 51000 平方米，配套 用电、用水等设施及绿地及物流道路、停车场。购置安装 210 平方米板材全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五、能源消费总量及结构

该项目建成后年综合能源消费量 1404.08tce（当量值）、 2948.98tce（等价值）。主要能耗品种为电力、热力等，不产 生煤炭消费。

依据长治市能源局《关于对山西建城伟业节能科技有限 公司新型聚氨酯节能环保板材项目能耗双控影响的说明》， 该项目年电力消耗不得高于 900 万千瓦时，电加热低温预热 装置能效水平应达到节能水平（能效 2 级）以上，预热温度 控制在 40~50℃，在此约束下，该项目对我市能耗双控目标 任务的影响程度均为“一定影响”及以下。

六、你单位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评价办法》、《实施办法》及《山西省节约能源条例》等法律法规、相关节能标准和规范。

七、在施工、运营中，你单位应严格落实项目节能报告和评审阶段所提出的各项节能降碳措施，并在落实各项节能降碳措施的基础上不断优化节能工艺方案，提高能源利用率，对主要用能设备及附属设备要使用高效节能产品。

八、在建设、生产中，你单位应切实加强节能降碳管理，建立健全能源管理体系。根据《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17167-2006）等标准规范，严格配备能源计量器具，建立三级能源计量管理体系，自觉接受市、区能源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九、本意见自印发之日起2年内有效，若项目建设单位、建设地点、建设规模、能效水平等发生重大变动，或年实际综合能源消费量超过本意见10%及以上的，你单位应及时向我局提交变更申请。

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5年12月30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抄送：长治市能源局，长治市潞州区能源局

长治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5 年 12 月 30 日印发
